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9年第1号）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0年1月11日证监许可[2010]45号文核准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境外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在投资本基金前，投资者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风险，一是市场风险，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大宗交易风险、购买力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所投资国家或地区政治及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等；二是衍生品风险，包括衍生品市场风险和衍生品模型风险；三是管理风险；四是流动性风险；五是国家及地区风险等。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的相关金融工具，具体包括：一是大中华地区企业，包括中国大陆、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企业在境外几个主要证券市场（如美国证券市场、伦敦等欧洲证券市场、东京、香港、台湾、新加坡证券市场）发行的股票、存托凭证及其他衍生产品等；二是其他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包括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新加坡、印度等众多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在亚太区证券市场发行的普通股、优先股、存托凭证及其他衍生产品等；三是亚太国家或地区的房地产信托凭证等其他权益类证券；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银行存款、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基金如ETFs等、结构性投资产品、金融衍生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在特殊市场条件下，如证券市场的成交量发生急剧萎缩、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以及其他未能预见的特殊情形下，可能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或变现对证券资产价格造成较大冲击，发生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幅度较大、无法进行正常赎回业务、基金不能实现既定的投资决策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业务时提交的资料信息须真实、有效。于交易日（T日）提交的申请，投资者应在T+3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提交的申请经注册登记人确认（或不被确认）的后果由投资者承担。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6个月结束之日后的45日内公告，更新内容截至每6个月的最后1日。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1月27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基金的名称

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通过对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的深入分析，运用价值与成长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3.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的相关金融工具。

本基金采用“核心－卫星”配置策略，对“核心”部分的资产配置比例为基金资产的40%－75%，对“卫星”部分的资产配置比例为基金资产的20%－55%，对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35%，对现金或者到期日不超过一年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核心”加“卫星”股票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60%。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4.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核心－卫星”配置策略。

“核心”配置策略是指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40%－75%投资于大中华地区企业，包括中国大陆、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企业在境外几个主要证券市场（如美国证券市场、伦敦等欧洲证券市场、东京、香港、台湾、新加坡证券市场）所发行的股票、存托凭证（DR，Depositary Receipts）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卫星”配置策略是指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20%－55%投资于其他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包括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新加坡、印度等众多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在亚太区证券市场发行的普通股、优先股、存托凭证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本基金“核心”加“卫星”股票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60%。

本基金主要投资市场包括：香港交易所、新加坡交易所、纽约股票交易所、美国股票交易所及那斯达克市场。

此外，本基金亦可投资于亚太国家或地区的房地产信托凭证等其他权益类证券；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银行存款、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基金如ETFs等、结构性投资产品、金融衍生产品；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35%，对现金或者到期日不超过一年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将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精选个股”和“价值策略为主，成长策略为辅”的股票投资策略，辅助以金融衍生品投资进行套期保值和正率风险规避，以获得长期、稳定的收益。本基金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投资以保证组合流动性的品种投资为主，作为股票投资的辅助手段，而非以承担高风险为代价来追求高额回报。

二、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一）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依法决策是本基金进行投资的前提；

2.全球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区域经济发展情况，各国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券市场走势等因素是本基金投资决策的基础；

3.投资对象收益和风险的配比关系。在充分权衡投资对象的收益和风险的前提下作出投资决策，是本基金维护投资者利益的重要保障；

4.团队投资方式。本基金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由基金管理人和境外投资顾问组成投资团队，通过投资团队的共同努力与分工协作，由基金经理具体执行投资计划，争取良好投资业绩。

（二）决策程序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强调将定量的选股模型与定性的公司研究相结合，并运用适当的风险评价手段进行组合调整。总体上，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构建的具体流程如下：

1.品质过滤阶段——初筛样本股阶段。在本基金所设定的投资范围和投资限制的基础上，利用DataStream，Bloomberg，CEIC等资讯系统采集的财务信息和价格信息等，按照价值投资策略选股标准对上市公司的财务品质进行过滤，并且对比个股的市场价格，筛选出主营业务风险较低、价值相对被低估或成长性较好的个股，建立基本股票池。在筛选以及建立股票池的过程中，本基金将会对公司财务质量、上市公司在各具体市场以及市场之间的相对估值水平等给予重点关注。

2.价值精选阶段——对上市公司进行定性定量相结合的全面分析阶段。研究部利用投资研究平台，根据其对亚太国家或地区整体经济、行业及上市公司进行的深入研究与分析，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对上市公司进行财务诊断、竞争力分析、盈利能力分析和成长性分析，并运用最合适的价值评估手段进行估值，找出跟市价比较最有投资价值的公司，建立精选股票池。

3.构建投资组合阶段——研究部和基金经理根据投资限制的要求，结合股价波动，资金进出和估值信息的变化，在股票池中进行股票选择，构建模拟投资组合，进行超额收益、流动性指标检验和组合流动性检验，并以此为基础，构建目标投资组合。

4.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小组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执行证券投资组合计划，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基金经理必须遵守投资组合决策权和交易下单权严格分离的规定。

5.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计划提出风险防范措施，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良好监督与控制，监察法律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实时风险控制，基金经理依据基金申购和赎回的情况控制投资组合的流动性风险。

基金管理人在确保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环境变化和实际需要对上述投资程序做出调整。

5.业绩比较基准

65%×MSCI Zhonghua＋35%×MSCI AC Asia Pacific ex Zhonghua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亚太国家或地区企业的相关金融工具。MSCI Zhonghua指数是MSCI中国系列指数的一个成员，于1995年1月对外发布，其代表性涵盖H股、B股、红筹股、P股（属于中国大陆在香港上市的企业但不属于H股）及香港本地股票。MSCI All Countries Asia Pacific指数于1989年1月发布，成为亚太地区投资的重要基准指数。目前上述两只指数已经得到海外股票市场的金球机构投资者的广泛认可。

未来，如本基金变更投资范围，或市场中出现其它代表性更强、投资者认同度更高的指数、或原指数供应商变更或停止原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本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需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业绩比较基准实施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进行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6.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品种。

7.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博时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06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5,119,708.56	77.01
	其中：普通股	138,619,134.48	68.82
	存托凭证	16,500,574.08	8.19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7,387,079.87	3.67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可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998,867.08	18.86
8	其他各项资产	920,878.45	0.46
9	合计	201,426,533.96	100.00

2.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107,745,674.37	57.35
日本	25,319,388.93	13.48
美国	16,500,574.08	8.78
韩国	4,133,140.53	2.20
中国台湾	1,299,863.80	0.69
新加坡	121,066.85	0.06
合计	155,119,708.56	82.56

3.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金融	59,003,047.91	31.40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30,569,936.53	16.27
电信业务	16,749,208.21	8.91
日常消费品	15,832,244.51	8.43
信息技术	14,843,747.83	7.90
房地产	9,510,426.05	5.06
工业	3,817,128.27	2.03
医疗保健	2,691,527.35	1.43
能源	2,102,441.90	1.12
合计	155,119,708.56	82.56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4、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HINA CONSTRUCTION BANK-H	建设银行	93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2,700,000.00	15,282,680.40	8.13
2	BANK OF CHINA LTD-H	中国银行	39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4,800,000.00	14,215,468.80	7.57
3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	70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48,000.00	13,206,086.40	7.03
4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中国平安	2318 H1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0,000.00	1,817,676.90	0.97
			23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30,000.00	7,876,599.90	4.19
5	ALIBABA GROUP HOLDING-SP ADR	阿里巴巴	BABA US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	9,000.00	8,466,649.42	4.51
6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H	农业银行	12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100,000.00	6,311,268.60	3.36
7	GUANGZHOU R&F PROPERTIES－H	富力地产	277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00,000.00	6,224,524.80	3.31
8	CHINA MENGNIU DAIRY CO	蒙牛乳业	231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50,000.00	5,344,820.00	2.84
9	SUNNY OPTICAL TECH	舜宇光学科技	2382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000.00	4,268,846.40	2.27
10	ASAHI GROUP HOLDINGS LTD	ASAHI GROUP HOLDINGS LTD	2502 JP	东京证券交易所	日本	16,000.00	4,227,129.65	2.25

注：所用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

5.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9.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NOMURA ETF－TOPIX	ETF基金	开放式	Nomur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3,829,567.56	2.04
2	DAIWA ETF－NIKKEI 225	ETF基金	开放式	Daiw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3,557,512.31	1.89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54,370.61
3	应收股利	44,479.75
4	应收利息	977.67
5	应收申购款	21,050.4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20,878.45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自基金合同生效开始，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年7月27日至2010年12月31日	3.10%	0.85%	10.19%	0.86%	－7.09%	－0.01%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21.86%	1.28%	－22.23%	1.44%	0.37%	－0.16%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5.59%	0.99%	16.65%	0.92%	8.94%	0.07%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1.07%	1.14%	2.59%	0.91%	18.48%	0.23%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3.35%	1.03%	3.68%	0.73%	－0.33%	0.30%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14.31%	1.67%	－1.76%	1.21%	－12.55%	0.46%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8%	1.11%	7.41%	1.02%	－5.33%	0.09%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1.88%	0.95%	29.37%	0.60%	－7.49%	0.35%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94%	1.17%	－1.96%	0.98%	－0.98%	0.19%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18.27%	1.21%	－12.35%	1.02%	－5.92%	0.19%
2010年7月27日至2018年12月31日	10.31%	1.18%	27.23%	1.00%	－16.92%	0.18%

9.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1层

法定代表人：张光华

成立时间：1998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2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韩强

联系电话：（0755）83169999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6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股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9%；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股份25%；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上海汇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股份12%；上海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6%；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2%。注册资本为25亿元人民币。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两大总部和二十九个直属部门，分别是：权益投资总部、固定收益总部以及宏观策略部、交易部、指数与量化投资部、特定资产管理部、多元资产管理部、年金投资部、绝对收益投资部、产品规划部、营销服务部、客户服务中心、市场部、养老金业务中心、战略客户部、机构－上海、机构－南方、券商业务部、零售－北京、零售－上海、零售－南方、央企业务部、互联网金融部、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信息技术部、基金运作部、风险管理部和监察法律部。

权益投资总部负责公司所管理资产的权益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权益投资总部下设股票投资部（含各投资风格小组）、研究部。股票投资部负责进行股票选择和组合管理。研究部负责完成对宏观经济、投资策略、行业、上市公司及市场的研究。固定收益总部负责公司所管理资产的固定收益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固定收益总部下设现金管理组、公募基金组、专户组、国际组和研究组，分别负责各类固定收益资产的研究和投资工作。

市场部负责公司市场和销售管理、销售组织、目标和费用管理、销售督导与营销培训管理、公司零售渠道银行总行管理与维护、推动金融同业业务合作与拓展、国际业务的推动与协作等工作。战略客户部负责北方地区和国资委和财政部直接管辖企业以及该区域机构客户的销售与服务工作。机构－上海和机构－南方分别主要负责华东地区、华南地区以及其他指定区域的机构客户销售与服务工作。养老金业务中心负责公司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本养老金及职业年金的客户拓展、销售与服务，养老金研究与政策咨询、养老金销售支持与中台运作协调、相关信息服务等工作。券商业务部负责券商渠道的开拓和销售服务。零售－北京、零售－上海、零售－南方负责公司全国范围内零售客户的渠道销售和服务。央企业务部负责招商局集团签约机构客户、直管中央企业及其财务公司等客户的拓展、合作业务落地与服务等工作。营销服务部负责营销策划、销售支持、品牌传播、对外媒体宣传等工作。

宏观策略部负责为投委会审定资产配置计划提供宏观研究和策略研究支持。交易部负责执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并进行交易分析和交易监督。指数与量化投资部负责公司各类指数与量化投资产品的研究和投资管理工作。特定资产管理部负责公司权益类特定资产专户和权益类社保投资组合的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多元资产管理部负责公司的基金中基金投资产品的研究和投资管理工作。年金投资部负责公司所管理企业年金等养老金资产的投资管理及相关工作。绝对收益投资部负责公司绝对收益产品的研究和投资管理工作。产品规划部负责新产品设计、新产品报批、主管部门沟通维护、产品维护以及年金方案设计等工作。互联网金融部负责公司互联网金融战略规划的设计和实施，公司互联网金融的平台建设、业务拓展和客户运营，推动公司相关业务在互联网平台的整合与创新。客户服务中心负责零售客户的服务和咨询工作。

董事会办公室专门负责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各项会务工作；股东关系管理与董、监事的联络、沟通及服务；基金行业政策、公司治理、战略发展研究、公司文化建设；与公司治理及发展战略等相关的重大信息披露管理；政府公共关系管理；党务工作；博时慈善基金会的管理及运营等。办公室负责公司的行政后勤支持、会议及文件管理、外事活动管理、档案管理及工会工作等。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的人员招聘、培训发展、薪酬福利、绩效评估、员工沟通、人力资源信息管理工作。财务部负责公司预算管理、财务核算、成本控制、财务分析等工作。信息技术部负责信息系统开发、网络运行及维护、IT系统安全及数据备份等工作。基金运作部负责基金会计和基金注册登记等业务。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良好监督与控制。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投资决策、基金运作、内部管理、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监察，并向公司管理层和有关机构提供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

另设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沈阳分公司、郑州分公司和成都分公司，分别负责对驻京、沪、沈阳、郑州和成都人员日常行政管理和对赴京、沪、沈阳和郑州处理公务人员给予协助。此外，还设有全资子公司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境外子公司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截止到2018年9月30日，公司总人数为569人，其中研究员和基金经理超过89.5%拥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内部监察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一）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张光华先生，博士，董事长。历任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研室副主任，计划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广东发展银行行长、党委副书记，招商银行副行长、执行董事、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在招商银行任职期间曾兼任永隆银行副董事长、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8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

江向阳先生，董事。2015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共党员，南开大学国际金融博士，清华大学金融硕体EMBA。1996－1990年就读于北京师范大学信息与情报学系，获学士学位；1994－1997年就读于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获法学硕士学位；2003－2006年，就读于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获国际金融博士学位。2015年1月至7月，任招商局金融集团副总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历任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党办副主任兼新闻办（网信办）主任；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副巡视员；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处长、副专员；中国证监会期货监管部副处长、处长；中国农业工程研究设计院情报室干部。

苏敏女士，分别于1990年7月及2002年12月获得上海财经大学金融专业学士学位和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苏女士分别于1998年6月、1999年6月及2008年6月获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授予的注册会计师资格，中国资产评估协会授予的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及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予的高级会计师职称。苏女士拥有管理金融类公司及上市公司的经验，其经验包括：自2015年9月及2015年12月起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及董事；自2016年6月起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999；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99）董事；自2014年9月起担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36；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968）董事。自2016年1月至2018年8月任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自2015年11月至2018年8月任招商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11月至2017年4月任深圳招商启航互联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3年5月至2015年8月任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26；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138）董事；自2013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866；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866）董事；自2006年5月至2011年5月担任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698）董事；自2008年3月至2011年9月担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543）董事。苏女士亦拥有会计等相关管理经验，其经验包括：自2011年3月至2015年8月担任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总会计师；自2007年5月至2011年4月担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并于2010年11月至2011年4月担任该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9月3日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王金宝先生，硕士，董事。1988年7月至1995年4月在上海同济大学数学系工作，任教师。1995年4月进入招商证券，先后任上海澳门路营业部总经理、上海地区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投资部总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经理、股票销售交易部总经理（现更名为机构业务总部）、机构业务董事总经理。2002年10月至2008年7月，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三届监事会监事。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至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陈克庆先生，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1年起历任世纪证券投资银行北京总部副总经理，国信证券投行业务部副总经理，华西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2014年加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现任投资投行事业部副总经理。

方旖华先生：硕士，中级经济师。2009年起，加入交通银行，历任交行上海分行市南支行、大客户二部、授信部、宝山支行行长助理等职位，主要负责营运及个人金融业务。2011年起，调入交通银行投资部，担任高级经理，负责交行对外战略投资及对下属子公司股权管理工作。2015年，加入上海信利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工作至今，历任高级投资经理、总经理、董事等职，同时兼任上海汇华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整体运营。2018年9月起，担任上海盛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2018年10月25日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顾立基先生，硕士，独立董事。1968年至1978年就职于上海印染机械修配厂，任共青团总支书记；1983年起，先后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秘书、主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免税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际招商局贸易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蛇口招商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香港海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退休。2008年2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兼职教授；2008年11月至2010年10月，兼任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6月至今，兼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监事会主席；2011年3月至今，兼任湘电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3年5月至2014年8月，兼任德宝能源人寿保险有限公司（BCNL）董事；自2013年6月至今，兼任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1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姜文军先生，1955年生，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MBA）。1974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财务处科员、中国－坦桑尼亚联合海运服务公司财务部经理、日本中铃海运服务公司财务部经理、中远（英国）公司财务部经理、香港益丰船务公司财务部经理、香港－佛罗伦柏箱公司（香港上市公司）副总经理、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副总经理、中远日本公司财务部长和营业副本部长、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等职。2002.8－2008.7，任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首席执行官、董事。2008.8－2011.12，任中远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新加坡上市公司）总裁、董事会副主席、中远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总裁；并任新加坡投资企业协会会长。2011.11－2015.12，任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A+H上市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2－2015.12，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副监事长、天津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2014.9－2015.12，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赵如冰先生，1966年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际金融专业经济学硕士研究生。历任葛洲坝水力发电厂工作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葛洲坝三江电厂电气分厂主任、书记；1989.09—1991.10任葛洲坝至上海正负50万伏超高压直流输电换流站电话兼站长，主持参加了我国第一条亚洲最大的直流输电工程的安装调试和运行；1991.10—1995.12任厂办公室主任兼外事办公室主任；1996.12—1999.12，任华能南方开发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兼任中国华能集团董事、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代码0037）副董事长、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华能电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01－2004.07，华能南方公司被国家电力公司重组后，任华能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2004.07－2009.03，任华能房地产开发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2009.12－2016.8，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景顺长城资产管理（深圳）公司董事长；2016.8－至今，任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任西南证券、百隆东方、威华股份独立董事。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车晓昕女士，硕士，监事。1983年起历任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助教、讲师、珠海证券有限公司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董事总经理。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至六届监事会监事。

陈良生先生，中共党校经济学硕士。1990年至2000年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黑龙江支行及安徽省分行，2000年起就职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历任合肥办事处综合管理部部长、福州办事处党委委员、总经理、福建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机构协同部专职董监事。2017年6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赵兴利先生，硕士，监事。1987年至1995年就职于天津港务局计财处。1995年至2012年5月先后任天津港贸易公司财务科科长、天津港货运公司会计主管、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5月筹备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2011年11月至今任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副部长。2013年3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五至六届监事会监事。

郑波先生，博士，监事。2001年起先后在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总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至六届监事会监事。

黄健斌先生，工商管理硕士。1995年起先后在广发证券有限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工作。2005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社保组合投资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总部董事总经理、年金投资部总经理、社保组合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兼任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18日至今担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员工监事。

严斌先生，硕士，监事。1997年7月起先后在华侨城集团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5年5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张光华先生，简历同上。

江向阳先生，简历同上。

王德英先生，硕士，副总经理。1995年起先后在北京清华计算机公司任开发部经理、清华紫光股份公司CAD与信息事业部任总工程师。2000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政管理部副经理、电脑部副经理、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公司代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主管IT、运作、指数与量化投资等工作，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及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董良泓先生，CFA，MBA，副总经理。1993年起先后在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中技上海投资公司、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管理工作。2005年2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社保投票基金经理，特定资产高级投资经理，研究部总经理兼特定资产高级投资经理，社保股票基金经理，特定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高级投资经理、社保组合投资经理，兼任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董事。

邵凯先生，经济学硕士，副总经理。1997年至1999年在河北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从事投资管理工作。2000年8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组合经理助理、债券组合经理、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兼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总监、社保组合投资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徐卫先生，硕士，副总经理。1993年起先后在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中国证监会、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工作。2015年6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董事。

孙麒清女士，商法学硕士，督察长。曾供职于广东深港律师事务所。2002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监察法律部法律顾问、监察法律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督察长，兼任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杨涛先生，硕士。2006年起先后在瑞士银行集团、成都市绿色地球环保有限公司、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里昂证券（原中信证券国际）工作。2017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QDII）基金（2017.11.29－至今）兼博时沪港深价值优选混合基金（2018.6.22－至今）的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王政先生，2010年7月27日至2011年11月10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杨锐先生，2010年7月27日至2012年8月10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张溪冈先生，2011年2月28日至2017年11月29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江向阳、邵凯、黄健斌、李权胜、欧阳凡、魏凤春、王俊、过钧

江向阳先生，简历同上。

邵凯先生，简历同上。

黄健斌先生，简历同上。

李权胜先生，硕士。1994年至1998年在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学习，获理学学士学位。1998年至2001年继续就读于北京大学，获理学硕士学位。2013年至2015年就读清